

关于苏州爱莲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职工债权的公示

(2022)苏0591破122号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于2022年12月6日作出(2022)苏0591破12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姑苏区好印宝办公设备经营部对苏州爱莲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2022年12月6日作出(2022)苏0591破122号决定书,指定江苏海联海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

经管理人调查,苏州爱莲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现有职工债权,人数1名,债权合计金额10286.34元(详见下表)。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予以公示。公示日期至2023年2月12日止。职工从公示之日起15日内对本公示所附清单记载的债权数额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管理人更正。

特此公示。

序号	姓名	金额	依据
1	黄娟	10286.34	苏园劳仲案字(2018)第422-1号仲裁裁决书,

苏州爱莲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

日期 2023 年 1 月 12 日



附:苏园劳仲案字〔2018〕第422-1号仲裁裁决书;

管理人联系方式:李朝宾

联系电话:13706266087

联系地址:昆山市前进东路757号隆祺建国大厦C幢10楼。